**教育培训管理中心第八周通知**

**★来教育学院参加培训注意事项：**

1.学院车位有限，请参加培训的老师们绿色出行；

2.学院是上海市禁烟单位，来院培训的老师们请勿吸烟。

**通知一**

各中小学、幼儿园：

本周将继续开展奉贤区2-5年青年教师关键能力提升研修，具体安排如下，请各校通知教师准时参加： **王诗晗**

1、培训时间：2020年10月16日下午13：00(提前15分钟签到)

2、培训地点：奉贤区教育学院4号楼二楼多功能厅

3、由于学院车位紧张，请大家绿色出行。

**通知二**

各中小学：

本周将继续开展奉贤区5年期中小学教师教育教学基础素养“回炉提升”培训，具体安排如下，请各校通知教师准时参加：**高怡、陆晴**

1. 培训时间： 2020年10月16日9：00 (一天)

2020年10月17日 9：00（一天）

1. 培训地点：奉贤区教育学院报告厅

3、由于学院车位紧张，请大家绿色出行。

**通知三**

各中小学、一贯制学校：

区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指导教师培训第8周将开展中学数学、小学数学、中小学综合学科等三个学科段的实践活动，具体安排如下，请各校通知相关教师准时参加活动：

|  |  |  |  |
| --- | --- | --- | --- |
|  | 活动时间 | 活动地点 | 参加活动的人员 |
| 中学数学 | 10月20日下午1:00 | 实验中学贝港校区 | 基地学校中学数学指导教师；任教中学数学的2020学年见习教师 |
| 小学数学 | 10月21日下午1:00 | 解放路小学 | 基地学校小学数学指导教师；任教小学数学的2020学年见习教师 |
| 中小学综合学科 | 10月21日下午1:00 | 弘文学校 | 基地学校任教信息、物理、心理、历史、科学、化学、地理、道法、美术、体育、音乐、自然的指导教师、任教上述学科的2020学年见习教师。 |

注：活动场地有限，请绿色出行。

**通知四**

各基层单位：

五年期教师教育业务能力检查评比工作将于近期开展，工作要求如下：

1、请各校认真开展本校五年期教师的教育业务能力考核，务必于**11月6日**前将《奉贤区2020学年中小学（幼儿园）五年期教师考核成绩登记表》、《奉贤区2020学年五年期教师教育业务能力检查评比汇总表》（见附表）交到区教育培训管理中心。请注意，参加区级考核的人数不超过本校五年期教师总数的**30%**。

2、请将上述表格中《奉贤区2020学年五年期教师教育业务能力检查评比汇总表》的电子稿发送到 [ftp://ftp.fx.edu.sh.cn/教育学院/培训中心/2020学](%20ftp%3A//ftp.fx.edu.sh.cn/%E6%95%99%E8%82%B2%E5%AD%A6%E9%99%A2/%E5%9F%B9%E8%AE%AD%E4%B8%AD%E5%BF%83/2020%E5%AD%A6)年五年期教师考核。

附表一

奉贤区 2020学年 中小学（幼儿园）五年期教师考核成绩

登 记 表

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工作年月 |  |
| 学历 |  | 专业 |  | 任教年级学科 |  |
| 毕业学校 |  |
|  | 考核一级指标 | 考核二级指标 | 分值 | 自评分 | 学校考核得分 | 教育局考核得分 |
| 学校考核 | 师德表现 | 是否合格 |  |  |  |  |
| 组室评价（10%） |  |  |  |  |  |
| 学校教职工评价（10%） |  |  |  |  |  |
| 学生评价（10%） |  |  |  |  |  |
| 教学常规30%（各二级指标占一级指标的10%） | 备课(2) |  |  |  |  |
| 上课(3) |  |  |  |  |
| 作业批改(3) |  |  |  |  |
| 课外辅导/兴趣小组(2) |  |  |  |  |
| 听课(2)  |  |  |  |  |
| 教学质量(3) |  |  |  |  |
| 教学研究(2) |  |  |  |  |
| 师生技能培养成果(2) |  |  |  |  |
| 基本功(2) |  |  |  |  |
| 其它实绩(2) |  |  |  |  |
| 班主任工作(3) |  |  |  |  |
| 现代教育技术运用(2) |  |  |  |  |
| 继续教育(2) |  |  |  |  |
| 集中考核40% | 备课(7) |  |  |  |  |
| 上课(7) |  |  |  |  |
| 听课评课(6) |  |  |  |  |
| 撰写一篇科研论文(7) |  |  |  |  |
| 制作学科课件(6) |  |  |  |  |
| 命题能力(7) |  |  |  |  |
| 学校考核总得分 |  |
| 学校考核等第 |  |
| 区级 区级考核 | 考核一级指标 | 考核二级指标 | 考核评分 | 考核排名 | 专 专家签名 |
| 教研能力考核（20%） |  |  |  |  |
| 教学能力考核（50%） | 备课 |  |  |  |
| 上课 |  |  |  |
| 教育能力考核（30%） | 备课 |  |  |  |
| 主题班会课 |  |  |  |
|  | 考核总得分 |  |

附表二

奉贤区 2020学年五年期教师教育业务能力检查评比汇总表

单位 （盖章）

参加检查评比总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 | 姓 名 | 性别 | 学历 | 任教学科 | 任教年级 | 学校考核得分 | 是否参加区级考核 | 是否参加过“回炉提升”培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通知五**

各基层单位：

根据“上海市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与中小学（幼儿园）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结合项目”，规培教育硕士报名工作已经启动，请各校动员组织本校取得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教师报名。详情参见《华东师范大学2021年“上海市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与中小学（幼儿园）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结合项目”招生章程》、《上海师范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这两份文件请到以下网址查看：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jszs.ecnu.edu.cn/>、上海师范大学研究生院<http://yjsc.shnu.edu.cn/main.htm>。

请注意：有报名意向的教师请到上述网址下载填写教育硕士推荐审批表，于10月23日之前将推荐表交到区教育学院教育培训管理中心4号楼106室，并在10月26日于上述地址取回该表，进行网上注册报名。

**通知六：**

**关于申报《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实践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成职校：

为进一步巩固“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的成果，提升青年教师专业发展培养水平，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现将在本区中小学（幼儿园）、成职校中申报《2020年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实践研究项目》，相关事宜如下：

1. 申报要求

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实践研究项目分为**青年教师实践研究项目**、**学校实践研究项目**两个种类别。

各类别项目申请前，项目申报人须认真研读有关申报通知、选题指南等文件，按文件要求如实填写相关申请材料，经所在单位审查后报区教育学院教育培训管理中心，由培训管理中心进行汇总、梳理后推荐至市师资培训中心。

2.申报人条件

（1）教师实践研究项目申报人须为参加过校级或区级项目或课题研究的青年教师，教龄一般为4-5年；经区校推荐，在发展潜力、组织能力和研究能力等方面较为突出的申报人，教龄可低于4年；其他项目组成员均须为2-5年教龄的青年教师。。

（2）学校实践研究项目申报人须为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在青年教师培养方面已有一定研究与实践基础的领导、师训负责人或骨干教师等。

3. 申报时间

项目申报人需在**2020年10月26日**之前递交项目申报书，发送给指定邮箱（pxzx106@163.com），纸质版申报书（一式两份）经所在单位盖章，递交至区教育学院教育培训管理中心4号楼106室。

附件1：

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

实践研究项目指南（试点）

教师是教育事业发展的第一资源，是提高教育质量和推进教育改革的关键。2-5年期是教师专业成长的起步阶段，在教师职业生涯发展阶段中具有独特地位。加大对青年期教师的培养力度，不仅对教师职业生涯可持续性发展具有长远影响，而且更是实现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和促进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保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分类施策”，以及《上海市“十三五”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培训工作实施意见》中“构建分级分类教师培训体系、完善各级教师以专业发展机制”等要求，进一步巩固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见习教师规范化培训的成果，丰富青年教师个人发展机会与平台，提升青年教师专业发展培养水平，促进基础教育教师梯队建设，实现上海基础教育事业繁荣发展，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联合上海市教师发展协作联盟和各区教育学院，拟启动“上海市中小学（幼儿园）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实践研究项目”，特制定本项目指南。

1. 青年教师实践研究项目
2. 选题原则

项目选题须针对个人教育教学和教师专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切入点小、聚焦实践、有一定的创新性。

（二）选题范畴

 项目申报人须具备一定的研究素养或实践基础，结合个人兴趣与专长，围绕师德修养、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学生管理、信息技术赋能教育教学、跨学科活动实践、家校沟通、团队研修与个人反思等领域，自拟题目开展实践研究。

1. 学校实践研究项目

（一）选题原则

 项目选题须针对青年教师专业发展特点和现实需求，以及青年教师校本培训经验与存在的问题，突出2-5年期教师培养的针对性和特殊性问题，需求导向、精准聚焦、发挥特色、务实创新。

（二）选题范畴

 项目申报人须结合学校或个人已有的研究实践基础，围绕青年教师专业发展的校本培养策略、课程研发、文化建设、管理机制和支持体系等领域，自拟题目开展实践研究。

附件2：

项

目

申

报

书

|  |  |
| --- | --- |
| 项目类别： |  |
| 项目名称： |  |
| 负 责 人： |  |
| 所在单位： |  |
| 填表日期： |  |

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青年教师（2-5年）专业发展实践项目组 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项目由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进行统筹管理。

二、本项目书由项目负责人填报。

三、“负责人”应为项目的申报人，只能填一人。

四、填写内容应简明扼要，突出重点，逻辑层次清晰。

五、在任务书末页“负责人单位管理部门意见”一栏中应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负 责 人 基 本 情 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职 称 |  | 教 龄 |  |
| 所教学科 |  | 最高学历 |  | 研究专长 |  |
| 工作单位 |  | 手机号码 |  |
| 通讯地址 |  | E-mail |  |
| **项目负责人、主要参加者与本项目相关的已有研究及实践经历** |
| （应注明参与项目或课题或实践活动名称、形式、级别，以及个人在项目中的承担工作情况） |
| **项目负责人、主要参加者近三年来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及实践显性成果** |
| （应注明成果形式，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或组织单位及成果公开的时间） |

|  |
| --- |
| **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
| （含本项目拟解决的核心问题、选题缘由、实践目标、实践内容、拟突破的重点和难点，本项目研究的理论和实际应用价值，目前国内外实践的现状和趋势等，项目的进度安排及预期成果，不少于3000字） |

|  |
| --- |
| **项 目 组 分 工 情 况** |
|  |
| **项 目 主 要 参 加 者 基 本 情 况** |
| 姓 名 | 年龄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部门） | 研究专长/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承诺书：**本人保证项目任务书填报内容真实，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问题。若获准立项，本人将严格按照本表填写内容，按时完成研究计划，按要求及时报送中检、终结等相关材料。遵守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相关责任。**申请人（签名）：****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意见** |
| 经审核，申报书内容属实，同意上报。若获准立项，学校保证为本项目的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并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单位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管理部门意见** |
| 经审核，任务书内容属实，同意上报。若获准立项，保证为本项目的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并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各项规定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单位负责人（签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 |
|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 **上海市师资培训中心意见** |
| **（公章）**  **年 月 日**  |